

## 關於立法會羅彩燕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經徵詢體育局的意見，本人對立法會2021年12月15日第228/E148/VII/GPAL/2021號公函轉來羅彩燕議員於2021年12月10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1年12月16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原逸園狗場用地現正進行規劃設計工作，體育局除建議保留及優化原有體育設施外，還提出增加體育設施的需求。建議配置的體育設施包括標準的田徑足球場、多功能體育中心、露天籃球場及小型足球場。而多功能體育中心內將計劃配置全天候恆溫泳池、室內五人足球場、籃球場、羽毛球場、乒乓球室等。

市政署現正綜合分析相關部門對逸園狗場土地利用之建議，將會以「市民運動公園」為規劃方向，向市民提供集合休閒及運動元素的空間。由於規劃涉及運動設施、休憩區及步行系統等，需有序開展構思設計和評估工作。

市政管理委員會主席

戴祖義  
JOSÉ TAVARES